

「紀念鳩摩羅什圓寂1600週年暨佛教教育現代化」學術研討會

# 佛教菩薩行教育如何達成眾生與 社會之適切的實踐轉化

蔡耀明

臺灣大學哲學系教授



# 目次

- 一、緒論
- 二、對社會實踐進行哲學反思
- 三、佛教菩薩行教育可在實踐上成為比一般的社會實踐更優良的替代方案
- 四、佛教菩薩行教育以開闢「生命實踐向度」而適切轉化眾生
- 五、佛教菩薩行教育以開闢「社會實踐向度」而適切轉化社會
- 六、結論




# 一 · 緒論

## 〔研究主題〕

透過修行進展所開闢的向度，不僅使菩薩行者得以超脫生命世界多層面的障礙或困境，而且使菩薩行者的投入社會得以成為更妥善的或更通達的社會實踐。如此的自度與度它，之得以締造出雙贏，其關鍵就在於透過貫徹的實踐，持續地切換在修行進展之「生命實踐向度」與投入社會之「社會實踐向度」。



# 關鍵概念

1. 佛教菩薩行教育：佛教以教育的方式教導修學者具備真才實學的菩薩所切要的修行。
  2. 眾生：又稱為有情，乃進入生命世界以知覺與感受而經歷生老病死的流程之結合解散與動盪起伏的生命體。
  3. 社會：一群相關的生命體經營共通的活動所形成的相當持久的團體或生活組合。
  4. 適切：相當於切題，也就是在資料、訊息、觀念、解釋、或處理上，切合於或密切關聯於所意向的事情或題目。
  5. 實踐轉化：以實踐之方式所進行或達成的形態上或構造上的轉變。
- 

## 二· 對社會實踐進行哲學反思

### 1. 理論（或文字、學說、教義）與實踐最多僅為語詞表面的二分

如果只停留在理論與實踐之語詞的表面，由於語詞相沿成習各有指涉，一般世人很可能自動會認為理論與實踐是截然二分而分屬截然不同的領域。然而，如果放在事情貼切的脈絡，則所謂的理論與實踐，其關係即不必然如同語詞表面所指涉的那樣的二分。






## 2. 何謂實踐（praxis）？

- 其一，將眾生優先視為行動者（或行為者 actors），或眾生自覺為行動者。其二，眾生之行動乃運作在一套或多套的關聯系統。其三，在所在的關聯系統，經由行動而形成系統的意義、了解、許可、禁止、職責、賞罰。其四，經由行動，一方面，眾生受到系統關聯項目的影響、模塑；另一方面，眾生也影響或甚至改變週遭的情境。
- 以如此的實踐觀念為著眼，實踐乃哲學與宗教的核心範疇之一，而哲學實踐與宗教實踐並非僅止於局外式地解釋世界或抽離地舉行儀式，而是世界之得以改造或轉型的內發力量之一。



3. 實踐之分類：隨著所注重的領域有所差異，實踐可予以眾多的分類表示。
  4. 何謂社會實踐（social praxis）？關於社會實踐是什麼，可提出至少如下的三套界說。
    - a) 社會實踐當成社會參與的同義詞：參與社會群體的活動，包括各式各樣的社區工作、城鄉改造、公共政策的討論、社會運動。
    - b) 社會實踐當成理論、技藝與社會活動的結合，使理論成為實踐式的知識，使技藝掛著社會實用的包裝，亦使社會活動富於理論的反思、批判與指導。
    - c) 將所意圖的事情，一方面，當成或做成週遭社會所影響、壓迫或模塑的一環；另一方面，也影響或甚至改變週遭的社會。
- 

5. 一般的社會實踐觀念之不足：一般的社會實踐觀念，雖然在打開社會面向的或人本面向的實踐意涵可以有其特色或獨到的訴求，但是從廣大的生命世界觀予以檢視，往往附帶如下的三點的不足或缺失。
- a) 社會實踐通常僅以人類社會或週遭社會為格局，在認知或討論諸如動物、植物、生態等方面的事情，難免捉襟見肘或暴露盲點。
  - b) 一旦以社會實踐為主導觀念，傾向於先在地強勢壓縮掉個人、心態、或生命的空間。
  - c) 一旦以社會實踐為優勢觀念，若社會充斥著體制式的扭曲，個人似乎只能在順從社會扭曲與反抗社會扭曲之間二選一，而難以另求其它出路。



6. 從「社會制約」而「社會實踐」而「生命世界實踐」：有鑑於一般的社會實踐觀念之不足，透過廣大的生命世界觀，藉由如下的三個要點的鋪路，可導引出優質的實踐觀念。
- a) 不必以社會對個人的制約為世界觀之基本預設與主旋律。
  - b) 認清且揚棄仍然稍嫌褊狹與不足的社會實踐觀念。
  - c) 將動物、植物、生態、人們、心身修煉、與超脫皆納入在共構的生命世界，從而形成「生命世界實踐」之觀念，並且以「生命實踐」開啟生命世界的高超出路。



### 三· 佛教菩薩行教育可在實踐上成為比一般的社會實踐更優良的替代方案

- 所謂的生命實踐，其意義為何？盱衡多樣共構的生命世界，致力於認知生命世界的構造、關聯、與運作機制，加強鍛鍊藉以運行於生命世界的心態與身體，既可開闢運行於生命世界的高超出路，亦可改變涉及的生命世界，此之謂「生命實踐」。



- 根據至少如下的三個要點，佛教菩薩行教育之生命實踐，可成為比一般的社會實踐更優良的替代方案。
  1. 菩薩行教育不把格局窄化到僅剩人類社會或週遭社會，而是擴及於廣大的生命世界之各式各樣的眾生。
  2. 菩薩行教育在一方面，並不賦予社會、政治、經濟、或生物方面的事項任何優先的地位或主宰的功能，另一方面則再三強調，透過心態調整與心態鍛鍊，修學者可發揮巨大的威力，從而拓展與提昇生命的境界。
  3. 菩薩行教育標示全面且徹底的覺悟，提供生命的出路之高超修學的目標，而且在推動如此的實踐的路途，連帶地，亦開闢了諸多可利益眾生的契機，而完全不必窘迫到只剩下或者順從社會扭曲或者反抗社會扭曲這二個選項。



## 四 · 佛教菩薩行教育以開闢「生命實踐向度」 而適切轉化眾生

- 佛教菩薩行充分利用生命歷程的時光從事修行，而透過修行的進展，不僅將進入世間而暫時取得的諸如天神、人類、或動物等「生命形態」，轉變成菩薩之「專業修行的身分」，而且將一輩子又一輩子的生命時光，轉變成次第成長的修行道路。隨著生命歷程的出路逐一打開，以及用以落實生命實踐的修行道路逐步成型，如此的「生命實踐」，即以道路的開闢，體現為暢通的「生命實踐向度」。



- 在開闢生命實踐向度的歷程，佛教菩薩行藉由至少如下的五個要點，達成適切地轉化眾生之願望。
  1. 修行者並不以追逐或抓取世間立即的財富權勢或名位享受為目標，而是立定志向於菩提道的修學，沿著菩提道，將可讓觀念通達、障礙排除、能力開發、以及功用發揮的功課，腳踏實地地把功夫用下去。此一要點，可簡稱為菩提道的修行實力的培養。



2. 修行者既不是只顧一己道業的成長，也不是把眾生的死活當成另外或額外的事情，而是透過誓願之真誠地發出，將一切眾生之教育，納入修行道路，而成為修行系統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就此而論，佛教菩薩行樹立非常獨特的楷模，以心態上的自發的誓願，將一切眾生之教育，內化在修行的系統，既不訴諸義務、規定、或律令等外在的附加物，也不訴諸神明或天道等中間的媒介物。此一要點，可簡稱為自發的誓願以教育攝受一切眾生。





3. 準備從事一切眾生之教育，到底把眾生看成什麼，這不僅涉及教育執行的策略，而且涉及教育導向的目標。修行者並不把眾生看成本身固定就是眾生，尤其不把眾生看成冥頑不靈或頑固不化的份子。正好相反，所謂的眾生，只是假藉語詞的指稱表示，並非如此的指稱恰好對應到本身就是眾生之存在體。被指稱為眾生的，其實並非本身存在為眾生，而只是在諸多關聯條件推動下的變動不居且幻化的表象。透過如此的看法，即可理解眾生之全然的可轉化性。而從事眾生之教育，正好可提供關聯的條件以轉化眾生，甚至可將眾生轉化為全方位的修行者暨修行成就者。此一要點，可簡稱為體認眾生之空性假名的可轉化性。



4.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至少用了〈四攝品〉完整的一品的篇幅，在論究如何地攝受、教育、與轉化眾生。就此而論，方便與拔濟成為交相運用的一套策略。所謂的方便（*upāya*），其意涵為適切方法的使用，包括確實認知所面對眾生的主要問題、根器之方向與質量、以及所在環境的資源與限制，從而提供可接上線的助益與教導，以處理或解決問題，並且將眾生的一些良善品質的內涵與能力開發出來。假如欠缺如此的方便，縱使想要幫忙，也會由於用錯方法，而無濟於事，或甚至造成更嚴重的反效果。



- 所謂的拔濟（*uccālayati; nivartayati; vivecayati*），其意涵為從所在的情境超脫而出，包括從問題或困境超出，以及從初階或中階的領域超出，往最高超的目標提昇上去。假如欠缺如此的拔濟，縱使幫了一些忙，也會由於不再往上提昇，而耽溺在現狀，或者中途而廢。此一要點，可簡稱為方便與拔濟的交相運用策略——首先透過方便，對症下藥或因材施教；接著透過拔濟，脫離當前的問題與情境；然後又透過方便，處理稍微進階的問題與開發稍微進階的能力；然後又透過拔濟，從稍微進階的層次再度往上提昇。正好在這樣的一套策略的施展，經由攝受與教育的眾生，即次第往最高超的目標提昇上去，而轉化為最高超的修行成就者。





5. 一方面，一切眾生各式各樣，其問題與根器，也五花八門；另一方面，生命出路的尋求與高超境界的提昇，不僅必須透過當事者主動的認知、體認、抉擇、與努力，而且有待努力開拓與貢獻世間的方面，也幾乎不可限量。這些都不是用急功近利的方式所能牽動的，也不是用亂開支票的方式所能換取的。而菩薩行就中規中矩地且無怨無悔地以極其長遠的時間（*dīrgha-rātram*），用在精進道業與度化眾生。此一要點，可簡稱為長遠經營的教育事業。



## 五· 佛教菩薩行教育以開闢「社會實踐向度」 而適切轉化社會

- 佛教菩薩行將廣大的生命世界（包括所謂的人類社會）設置為用以打造菩薩行的所在系統。一方面，如此所座落的系統，提供廣大、多樣、且源源不斷的素材，助成菩薩行在實踐上的觀察、認知、安忍、與定力。另一方面，隨著菩薩行的歷練，以引導眾生在修行上成長與共同締造莊嚴的生命世界為職志，由內而發地透過慈悲、誓願、救度、方便、與教導，投入廣大的生命世界或週遭的人類社會。如此的投入，伴隨著「生命實踐向度」之開闢，關聯地也將廣義的「生命世界實踐」，開闢為暢通的「生命世界實踐向度」，以及將狹義的「社會實踐」，開闢為暢通的「社會實踐向度」。

- 社會做為一群相關的生命體之間的生活組合，可能帶給生命體相當程度的限制、障礙、逼迫、傷害、或殺害，也可能帶給生命體若干的便利、樂趣、或福利。有鑒於此，佛教菩薩行教育在致力於修行道業與眾生救度的歷程，連帶地，亦著眼於如何減輕社會對生命體的限制乃至殺害，以及提昇社會對生命體的便利乃至福利，這就帶出與諸多向度關聯的社會實踐向度。由此觀之，佛教不僅不會為了社會實踐而社會實踐，而且不認為僅憑社會實踐即足以解決眾生的問題或提昇眾生的境界。
- 在開闢社會實踐向度的歷程，佛教菩薩行藉由至少如下的五個要點，達成適切地轉化社會之願望。





1. 形式上，將社會理解為向度，進而將社會實踐開闢為向度。
  -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不僅將生命體、個人、與眾生看成構成項目與運作項目的組合表現，而且將生命世界與社會，同樣地看成構成項目與運作項目的組合表現。以社會而論，隨著在社會之構成項目與運作項目皆洞察與通達為全程無限，亦即隨著洞察與通達社會之關聯項目而開發出觀照社會的般若波羅蜜，如此的觀照，所謂的社會，即顯現為全程無限之向度，而不再是被一般的知識與見解所認定的限定領域與區塊領域。隨著將社會理解為向度，搭配著生命實踐所從事的社會實踐，就可以把社會實踐開闢為社會實踐向度。



2. 內容上，社會做為用以精進道業與度化眾生的歷程與網絡。在菩薩行的積極作用下，生命世界與社會，並不被片面地當成要去追逐卻反而受困其中的對象領域，也不被片面地當成只是有待遠離與超脫的困境，而是整個歷程或甚至整個網絡都可用以精進道業與度化眾生。
3. 從菩薩行所發出的參與社會之誓願。在菩薩行的積極作用下，之所以進入世間與加入社會，主要的並非受到業力的驅使與煩惱的追逐，而是出之於誓願的力量，再搭配歷練的必要，即越來越能駕馭如何進入各式各樣的世界，以及適合走向世間的什麼去處與角落。



4. 以身作則推動世間善法（*kuśalā laukikā dharmāḥ*），揚棄世間不善法（*laukikā a-kuśalā dharmāḥ*）。
5. 以世界之莊嚴與眾生之度化為社會實踐向度總攝的價值與極致的成就。菩薩行之開闢社會實踐向度，並不會以世間層次的善法為滿足，而是搭配生命歷程、修行道路、生命實踐向度，形成開放的、多向度交織的關聯，進而將諸多向度，共同地推向全程無限暢通的實踐。





- 世界之莊嚴，乃生命世界或社會在提供眾生各種資源與助緣的表現；至於眾生之度化，則是眾生在承受各種資源、助緣、解救、與教導之後，繼之以相當主動的學習與鍛鍊，進而轉化為具備超脫能力的修行高手。世界之莊嚴與眾生之度化，不僅使生命世界或社會成為很值得生存於其中或修行於其中的所在，而且在世界之莊嚴與眾生之度化的努力，還可以永無止境地推動，成為菩薩行在社會實踐向度的骨幹。如此所造就的，一言以蔽之，涉及的生命世界或社會，益發值得生存於其中或修行於其中，而且涉及的眾生，也益發精進於得以高超轉化的道業。



